**2025年南通市区取水工程取水许可延续评估项目需求**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为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进一步加强南通市水资源统一管理，合理配置水资源，规范取水行为，依据《取水许可管理办法》（水利部第34号令）第二十六条的规定，需对2025和2026年上半年将要到期的26个取水许可证、涉及17家取用水单位的延续取水情况进行全面评估论证。

**二、项目内容**

1.收集项目区域自然地理、河流水系、水文气象、水环境、现状供水工程、供水量等资料，综合评价项目所在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。

2.调查区域水文、地质条件；水资源状况调查评价，分析区域水资源量和分布以及区域地下水、地表水水质状况；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调查；地下水位动态变化情况等。

3.调查企业基本概况、原审批取用水情况，本次延续取水基本情况。

4.对照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规划，分析评估项目延续取水项目产业政策情况合理性；综合收集取水水文、水文地质情况，分析区域水资源状况，地区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，论证项目延续取水的区域水资源管理政策相符性。

5.充分调查企业上一周期内取用水资源情况，查明项目取用水工艺、用水定额、节水工艺与节水水平，退水方案情况等；采用数理统计、类比分析等方法，分析评估延续取水项目用水定额、用水过程、用水水平以及相应节水水平，综合评价取用水的合理性，论证本次延续取水规模的合理性。

6.充分分析项目原批准的取水许可规定的执行情况，同时根据项目附近水资源分布特点，综合评价项目按需取水水源条件、取水口位置及取水规模等的合理性。

7.从水资源管理角度出发，调查分析延续项目取用水管理情况，评估其日常用水节水管理与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的一致性。

**三、服务期限**

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。

**四、付款方式**

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额的60%，合同履行完毕并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清余款。结算前，成交供应商应出具正式发票。

**附件：**

**取水许可证清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许可证编号** | **取水权人** |
| 1 | C320611S2021-0096 | 南通市崇川区堤防涵闸管理所 |
| 2 | C320602S2021-0093 | 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 |
| 3 | C320602S2021-0094 | 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 |
| 4 | C320611S2021-0098 | 南通市都市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|
| 5 | C320611S2021-0097 | 南通市崇川区陈桥街道办事处 |
| 6 | C320611S2021-0095 | 南通市崇川区堤防涵闸管理所 |
| 7 | C320602S2021-0103 | 南通狼山旅游度假区管理二处(南通园艺博览园和滨江公园管理处) |
| 8 | C320684S2021-0091 | 南通市新江海河闸管理所 |
| 9 | C320611S2021-0089 | 南通市市区涵闸管理中心 |
| 10 | C320602S2021-0090 | 南通市市区涵闸管理中心 |
| 11 | C320671S2021-0092 | 南通市新江海河闸管理所 |
| 12 | C320611S2021-0084 | 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|
| 13 | C320602S2021-0100 | 南通市崇川区堤防涵闸管理所 |
| 14 | C320602S2021-0101 | 南通市崇川区堤防涵闸管理所 |
| 15 | C320602S2021-0102 | 南通市崇川区堤防涵闸管理所 |
| 16 | C320611S2021-0085 | 南通市九圩港水利工程管理所 |
| 17 | C320602S2021-0088 | 南通市市区涵闸管理中心 |
| 18 | C320602S2021-0083 | 南通固盛建材有限公司 |
| 19 | C320602G2021-0082 | 南通蔬菜副食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|
| 20 | C320601G2020-0001 | 南通观音山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|
| 21 | C320611S2020-0002 | 宝钢集团南通线材制品有限公司 |
| 22 | C320611S2021-0016 | 南通信昌混凝土有限公司 |
| 23 | C320611S2021-0017 | 南通紫琅混凝土有限公司 |
| 24 | C320611S2021-0018 | 南通永盛商品砼有限公司 |
| 25 | C320602S2021-0054 | 南通市建设混凝土有限公司 |
| 26 | C320602S2021-0053 | 南通宏祥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|